

## 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延春高材”或“公司”）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人数 8 人，实到人数 8 人，会议由谢炜玉主持，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采用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。

1、主要内容：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需进行换届选举，选举谢炜玉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相同，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算。

2、表决结果：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7 日

附件：

### 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

谢炜玉先生，1991年8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；2013年6月，毕业于高凉中学，高中学历；2013年7月至今，就职于广东延春高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品质经理。